

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闲置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额度：在额度有效期内任一时点的结构性存款余额不超过8000万元，额度有效期内可滚动操作。
-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须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一、本次购买结构性存款概况

（一）资金来源及投资额度

公司（含下属控股公司）拟以闲置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在额度有效期内任一时点的结构性存款余额不超过8000万元，额度有效期内可滚动操作。

（二）结构性存款种类

以上额度内的资金仅用于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结构性存款，且产品期限不超过一年。公司购买的结构性存款的发行主体不得为公司关联方。

（三）有效期限

自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召开时止。

（四）投资实施

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需求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具体操作则由公司财务部负责。

二、风险控制措施

为控制风险，额度内的资金仅用于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结构性存款，此类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风险较小，在企业可控范围之内。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披露。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公司以闲置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能够充分控制风险，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通过进行适度的理财，有利于在控制风险前提下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后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且不影响公司经营业务开展的前提下，运用闲置资金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结构性存款，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

司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2年4月21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闲置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议案》。

本事项尚须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2 日

报备文件

- （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二）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